單次使用醫療器材重處理者之管理規劃

品質監督管理組



# 重處理者管理規劃

申請製造許可之有關法規

GMP檢查申請作業流程



# 重處理者管理規劃

申請製造許可之有關法規

GMP檢查申請作業流程



## 重處理者管理規劃

# 重處理之單次使用醫療器材辦理查驗登記技術指引 四、重處理者管理

- 單次使用醫療器材之重處理製程屬醫療器材製造,應由醫療器材製造 廠為之。
- 醫療器材製造業者應依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設立,並應符合藥物優良製造準則第三篇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規範相關規定。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檢查合格,取得醫療器材製造許可,始得執行重處理。
- 因重處理製程與原醫療器材製程不同,故如製造廠符合醫療器材優良 製造規範之認可登錄品項雖已包含重處理產品之原品項,仍需重新申 請製造許可。

醫療器材重處理



醫療器材製造



醫療器材製造業者



## 重處理者管理規劃

重處理之單次使用醫療器材辦理查驗登記技術指引 四、重處理者管理

醫療器材製造業者 藥商設立 GMP檢查 取得製造 許可

- 執行單次使 用醫療器材 之重處理製 程
- 向所轄地方衛生局申請
- 符合「藥物 製造工廠設 廠標準」
- 向食品藥物管理署申請
- 符合「藥物 優良製造準 則第三篇醫 療器材優良 製造規範」
- 取得製造許可,始得執行重處理。



## 重處理者管理規劃

# 重處理之單次使用醫療器材辦理查驗登記技術指引 四、重處理者管理

- 因重處理製程與原醫療器材製程不同,故如製造廠符合醫療器材優良 製造規範之認可登錄品項雖已包含重處理產品之原品項,仍需重新申 請製造許可。
- 醫療器材製造許可範例:

#### 二、認可登錄內容:

- (一)登錄號碼:GMP
- (二)製造廠名稱:
- (三)製造廠地址:
- (四)管理代表:
- (五)登錄品項: XXXX等乙項。
- (六)有效期限:112年11月9日。

#### 醫療器材重處理製造許可範例:

- 二、認可登錄內容:
  - (一)登錄號碼:GMP
  - (二)製造廠名稱:
  - (三)製造廠地址:
  - (四)管理代表:-
  - (五)登錄品項:XXXX之重處理作業。
  - (六)有效期限:112年11月9日。



重處理者管理規劃

申請製造許可之有關法規

GMP檢查申請作業流程



## 申請製造許可之有關法規

## 藥事法

- 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
- 藥物優良製造準則
- 藥物製造業者檢查辦法

# 現行規定

## 醫療器材管理法

- 醫療器材製造業者設置標準(草案)
- 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準則(草案)
- 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檢查及製造許可核發辦法(草案)







申請製造許可之有關法規

GMP檢查申請作業流程



提出申請

書面審查

實地稽杳

稽查結果

- 申請案類型
- 1) 新案:新設、遷移、擴建、復業
- 2) 後續案:每3年檢查一次,於製造許可有效期間屆滿6個月前至12個月間主動提出。
- 應檢附資料
- 1) 國產醫療器材製造業者符合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規範申請書 2份。
- 2) 工廠登記證影本1份
- 3) 製造業藥商許可執照影本1份。
- 4) 製造廠品質手冊1份。
- 5) 原認可登錄函影本(後續檢查案件須檢附)。

10

## 製造許可申請作業流程

#### 申請書下載連結

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 > 業務專區 > 醫療器材 > 醫療器材廠優良製造 規範(GMP/QSD)專區 > 國內醫療器材製造廠申請





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Content.aspx?sid=2219

♀ ♂ 國內醫療器材製造廠申請 - ... ×

命☆戀◎

::: | 回首頁 | 網站導覽 | English | 雙語辭彙 | 常見問答 | 為民服務信箱 | 衛生局專區 | RSS |



● 站內 ○ 站外 復尋 進階搜尋

熱門關鍵字: 食品添加物 營養標示 非登不可 基因改造

出版品 公告資訊 法規資訊 便民服務 政府資訊公開 個人化服務



業務專區

食品

藥品

醫療器材

化粧品

區管理中心

管制藥品

實驗室認證

研究檢驗

製藥工廠管理 (GMP/GDP)















國內醫療器材製造廠申請 【發布日期:2020-10-28】

法規依據:根據藥事法第五十七條,製造藥物(指藥品及醫療器材),應由藥物製造工廠為 之;藥物製造工廠,應依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(另開視窗)設立,並依工廠管理輔導法規 定,辦理工廠登記。但依工廠管理輔導法規定免辦理工廠登記,或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准 為研發而製造者,不在此限。

藥物製造,其廠房設施、設備、組織與人事、牛產、品質管制、儲存、運銷、客戶申訴及其 他應遵行事項,應符合藥物優良製造準則(另開視窗)之規定,並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檢查合 格,取得藥物製造許可後,始得製造。但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公告無需符合藥物優良製造準 則之醫療器材製造業者,不在此限。

申請方式:下載填寫申請書,並備齊相關資料送件至本署辦理。

後續查廠:認可登錄函有效期為3年,若到期且繼續製造生產者,請申請後續查廠。按照藥 物製造業者檢查辦法第八條之規定,於證明文件有效期間屆滿之6個月前主動提出申請,同 樣下載申請書並準備相關資料送件。

提出申請

書面審查

實地稽杳

詹杳結果

- 書面審查作業
- 1) 確認工廠登記、製造業藥商許可執照
- 2) 確認執行重處理作業之醫療器材產品名稱及分類分級品項
- 3) 品質手冊
- 4) 組織架構
- 5) 重處理製程流程圖
- 6) 廠區平面圖、配置圖(確認滅菌區、倉儲區)
- 7) 製造及檢驗設備(確認滅菌設備、檢驗設備)
- 8) 是否有關鍵製程委外或廠址外區域,需一併納入安排實地稽查之範圍

12

提出申請

書面審查

實地稽查

稽杳結果

#### ● 實地稽查

- 1) 新申請案件須執行赴廠初訪作業;後續案直接安排實地稽查。
- 2) 正式稽查前,與廠商確認稽查日期、擬定稽查計畫及預訂人天數,並提供廠 商確認後執行。
- 3) 實地稽查作業應於收文日起2個月內完成,廠商得申請展延一個月(一次為限)。
- 4) 稽查結束後,提供稽查發現之不符合事項予廠商限期改善。

提出申請

書面審查

實地稽查

稽查結果

- 稽查結果
- 1) 稽核結束後10天內提供矯正計畫。
- 2) 稽查結果符合GMP規定者,食品藥物管理署核發製造許可,效期3年,如需持續執行醫療器材製造作業,應於效期屆滿6個月前至12個月間提出展延申請。
- 3) 稽查結果不符合GMP規定者,得於書面通知送達之日起2個月內提出複評,並以一次為限。

14

重處理者管理規劃

申請製造許可之有關法規

GMP檢查申請作業流程

#### 第一節 品質管理系統

- 就醫療器材重處理之有關作業,訂定品 質管理系統予以規範
- 品質管理系統應以書面建立、實施及維持(63、64)
- 建立品質手冊,確立品質管理系統之適用範圍、文件架構、程序文件及相互關係(65)
- 管制品質管理系統內之文件與紀錄,包含發行、審查、更新、分發、廢止及保存(66、67)

品質手冊 書面程序 作業指導書 紀錄



#### 第二節 管理階層責任

- 負責品質管理系統之建立、實施與維持有效性
- 建立品質政策、品質目標,備妥所需資源
- 變更品質管理系統時,應確保品質管理系統之完整性
- 指派管理代表,月應明訂其職責,不得受其他責任影響
- 定期審查品質管理系統之適切性及有效性(定期舉行管理審 查會議)
- 確認管理審查輸入事項符合要求,藉以確保品質管理系統 之適切性、有效性,並持續改進

#### 第三節 資源管理

## 工作人員

- 訓練需求
- 辦理訓練
- 評估成效
- 維持紀錄

### 工作環境

- 人員服裝
- 環境管制
- 對受汙染 或易受汙 染之產品 特殊管制

## 製程設備

- 維護保養
- 校正確效
- 實施頻率

## 支援服務

- 書面要求
- 實施頻率

第四節 產品實現

生產與服務

設計與開發

採購

識別追溯



#### 第四節 產品實現

# 牛產與服務

- : 製造流程、檢驗流程、允收標準、風險管理要求(84) 流程規畫
- :符合顧客、法規、產品、製造業者各項要求(85) 確認要求
- : 書面合約(86)、審查結過果、確認紀錄(87) 合約審查
- : 產品資訊、訂單處理、顧客申訴(88) 顧客溝通
- :建立產品清潔書面要求(100) □ 產品清潔
- : 安裝程序(101)、服務活動(102) 安裝服務
- 製程確效 : 製造流程(104)、滅菌流程(105)
- 防護量測 : 產品防護(111)、設備確效(112)



#### 第四節 產品實現

# 設計與開發

- □ 流程分工 :建立書面程序、決定各階段流程與權責分工(89)
- □ 輸入事項 : 預期用途、法令規定、風險管理(90)
- □ 輸出形式 :確立採購、製造要求及允收標準(91)
- □ 系統審查 : 評估各階段成果、鑑別問題與處理措施(92)
- □ 查證 :確保輸出符合輸入要求(93)
- □ 確認 :確保產品符合預期要求(94)
- 變更 : 評估變更之影響,經核准使得實施(95)

#### 第四節 產品實現

# 採購

- 採購管理 : 管制程序(96、97)、顧客財產(110)
- :確保採購產品符合要求(98) 進料檢驗

# 識別追溯

- : 批次紀錄(99)、滅菌批次(103)、追溯程序(107)、 紀錄鑑別
  - 植入式醫療器材(108)
- : 產品識別(106)、狀態識別(109) 狀態識別



#### 第五節 量測、分析及改進

# 產品量測

- 產品特性(117)
- 不合格品管制(119)

# 分析改進

- 顧客回饋(114)、顧客申訴(121)
- 內部稽核(115)
- 資料分析(120)
- 矯正與預防措施(122、123)



# 醫療器材GMP(QMS)概述

#### 新舊法對照表

	藥物優良製造準則第三篇醫 療器材優良製造規範(GMP)	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準則 (簡稱QMS)(草案)
參照之國際標準	ISO 13485:2003	ISO 13485:2016
品質管理系統	第63條至第67條(5)	第4條至第13條(10)
管理階層責任	第68條至第78條(11)	第14條至第24條(11)
資源管理	第79條至第83條(5)	第25條至第30條(6)
產品實現	第84條至第112條(29)	第31條至第59條(29)
量測、分析及改進	第113條至第123條(11)	第60條至第77條(18)

感謝聆聽!!

衛生福利部 食品藥物管理署 Taiwan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